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謝庭瑄
電話：3322101#7523
電子信箱：8001090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公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9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500755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75543_ATTACH1.pdf、376735100E_115007554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稱國教署）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5年度「Cool English字彙王」比賽辦法1份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8月1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550385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協助國民中小學學生建立良好英語字彙基礎，國教署英語線上學習平臺（Cool English）建置「主題式字彙學習」及「字彙練功坊」專區，依不同學習階段規劃生活化主題與趣味練習，幫助學生累積英語字彙基礎及提升日常應用能力，爰辦理「Cool English字彙王」比賽，鼓勵學生運用平臺資源，透過多元情境及主題式練習，鞏固字彙基礎。

三、參賽對象：全國公私立國小三至六年級學生（國小組）及國中七至九年級學生（國中組），各組並依就讀學校分為

教務處　115/08/20 14:23
1150005401　有附件

一般地區學校組與偏遠地區學校組（偏遠地區學校組係依教育部114學年度公告之「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名錄」認定包含偏遠、特偏及極偏類型學校）。

四、報名／作答時間：115年9月17日（星期四）至115年10月30日（星期五）止，比賽採先報名後作答制，請參賽者務必確實填寫報名表，完成報名作業方能進入作答區作答（活動結束時間以該平臺之網站顯示最後作答時間為憑）。

五、自114年度開始，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之各場Cool English比賽新增教師獎勵機制，教師帶領團體報名學生人數達比賽辦法所訂標準者將予以敘獎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帶領學生團體報名參加比賽。另請鼓勵學生以教育雲端帳號登入平臺參加比賽，俾利學生使用單一帳號即可登入多種線上學習平臺學習。

六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客服專線（02-8979-4155）或電子信箱（coolenglishhelp@ntnueng.tw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8/19 17:26:28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